

# B034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19-036

##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6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李云孝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以及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进行相应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能使其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38)。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公告编号:2019-037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19-037

##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6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曾峰先生召集,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1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发出表决票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收到表决票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38)。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公告编号:2019-038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19-038

##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以及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进行的合理变更,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号《修订通知》及其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修订通知》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修订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修订通知》的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

2.会计准则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1.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按照《修订通知》的要求,公司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均执行《修订通

知》规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

2.会计准则变更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7〕22号文的规定,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将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格式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收入的金额及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公司已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格式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会计准则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政部《修订通知》的要求,公司将以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

1.在合并资产负债表表中增加了“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等行项目,在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2.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有关情况,调整部分项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增加了“专项储备”行项目和列项目。

(2)合并利润表  
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删除“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在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了“专项储备”行项目和列项目。

(二)会计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是:  
1.修订后的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准则和建造合同准则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4.对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作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本次合并财务报表调整遵循法律法规、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仅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及所有者权益,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不涉及会计差错更正的问题,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会计准则变更  
根据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追溯前期比较数据,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公司不追溯2019年可比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四、审议情况及专项说明  
1.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以及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进行相应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能使其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能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重大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70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3

##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计16,1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1201190001)、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1M16A)

●委托理财期限:30天(浦发银行理财产品)、42天(上海银行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程序:第三届中国债券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1月1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分期购买了浦发银行4,600万元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和上海银行11,500万元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现金管理本金及相关收益已按期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收益(万元)	净值(元)	现金管理日期	实际年化收益率
1	浦发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1M16A)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0	1330	30	2019.12.13	3.4%
2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1M16A)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500	3829	38	2019.12.19	3.3%
合计			16,100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资金使用,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1201190001)  
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1201190001)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期限:30天  
金额:4,600万元  
理财收益:1,330.00元  
净值:30元  
现金管理日期:2019.12.13  
实际年化收益率:3.4%

2.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1M16A)  
理财产品名称: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1M16A)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期限:42天  
金额:11,500万元  
理财收益:3,829.00元  
净值:38元  
现金管理日期:2019.12.19  
实际年化收益率:3.3%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金融机构、现金管理品种,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限、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项目投资、项目进展的,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对现金管理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审查现金管理业务的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对业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及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经公司内部风险评估,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公司已建立相关投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本次委托理财有效开展和规范运用,确保资金安全。本次委托理财评估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1.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的《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合同签署日期:2019.12.25  
(2)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1201190001)

(3)理财金额:4,600万元  
(4)投资期限:30天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25%—3.45%

(6)是否要求提前赎回:否  
2.公司与上海银行签订的《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2018版)》主要条款如下:  
(1)合同签署日期:2019.12.25  
(2)产品名称: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1M16A)

(3)理财金额:11,500万元  
(4)投资期限:42天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1%—3.6%

(6)是否要求提前赎回: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浦发银行行的上述理财产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190001)主要用于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国债、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回购等,以及结构化理财的理财产品。

2.上海银行的上述理财产品(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1M16A)主要用于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债券类资产上的固定收益工具、货币市场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回购、拆借、存款、现金、同业借款、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获得持有期间收益。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均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是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公司将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于现金管理产品严格把关,谨慎

单位:元 人民币

科目	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理财产品	1,206,404,108.63	7,262,724,176.27
其他流动资产	163,477,024.27	212,116,112.63
理财产品	1,091,607,103.58	1,985,608,063.74
科目	2019年度	2019年1-9月
投资收益(含理财产品现金红利)	41,262,528.64	40,966,000.67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进行大额现金管理的情形。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5,073万元,理财产品总金额为18,460万元。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为16,1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和理财产品金额两项合计的47.88%。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的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本的金流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二、公司委托理财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公司通过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低风险的资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2017年3月,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理财产品及到期兑付计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四、风险提示  
1.投资风险:上述理财产品均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  
(1)政策风险:上述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动,则其有可能影响上述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2.市场风险:上述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理财产品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风险;受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延迟兑付风险: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法及变现等原因或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收益,则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日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2019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中国债券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意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八、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为16,100万元(含本次),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赎回赎回金额(万元)	理财收益(万元)	尚未赎回本金(万元)
1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511	0
2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4,600	4,600	16,433	0
3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890	0
4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2,600	2,600	789	0
5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331	0
6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2,500	12,500	4126	0
7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2,500	12,500	16,016	0
8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477	0
9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36	0
10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316	0
11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323	0
12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2,500	12,500	4015	0
13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204	0
14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2,500	12,500	4015	0
15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411	0
16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1,500	11,500	4083	0
17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4,600	4,600	1390	0
18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1,500	11,500	3629	0
19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4,600	4,600	1,400	4,600
20	浦发银行理财产品	11,500	8,800	3,000	11,500
合计		126,200	110,100	36,273	16,100

注:以上表格“总理财额”为2019年9月30日新认购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  
特此公告。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

##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申万宏源销售机构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及申万宏源证券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西部”)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12月30日起,本公司旗下在上述销售机构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5680)  
财通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5682)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公司办理上述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等基金投资业务,参加上述公司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办理规则、费率及折扣率请参照其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欲取得详细资料请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tzg.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三、投资者可通过各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http://www.swhys.com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公告编号:2019-076

##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质押股份不存在质押给重大资产重组补偿等专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董事长张长虹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静女士、张志宏先生的股份质押情况汇总如下:

姓名	持质押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期限(天)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占质押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张长虹	704,792,667	36.96	107,000,000	3228	7.90	0	0	0	0	0	0	0	0
张静	65,405,402	3.28	0	0	0	0	0	0	0	0	0	0	
张志宏	51,238,600	2.58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821,436,669	42.82	107,000,000	3228	0	7.90	0	0	0	0	0	0	0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总额度不超过40亿元(含40亿元)人民币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或一个或多个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2019年4月19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编号为“中市协字〔2019〕SCP122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要求及公司资金需求状况,公司于近日发行了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

发行要素		19合盛SCP001
名称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	